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阿根廷薩爾塔省CHIRETE區塊的購入安排
及恢復買賣**

接納購入要約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香港時間)，PESA接納High Luck之購入要約，據此，High Luck有條件同意收購而PESA有條件同意出售Chirete區塊50%的參與權益，代價為High Luck根據該合約及合營協議之條款，進行或促使進行勘探井之鑽井、測井、測試及完井，並支付就此招致之所有成本約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000,000港元)。

根據購入安排轉讓50%參與權益受限於下文所載之先決條件。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適用百分比率中其中一項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故購入安排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僅供識別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香港時間），PESA接納High Luck之購入要約，據此，High Luck有條件同意收購而PESA有條件同意出售Chirete區塊50%的參與權益，代價為High Luck根據該合約及合營協議之條款，進行或促使進行勘探井之鑽井、測井、測試及完井，並支付就此招致之所有成本約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000,000港元）。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接納購入要約

訂約方： (a) High Luck（為承讓人）

(b) PESA（為轉讓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PESA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香港時間），PESA接納High Luck之購入要約。

主體事項

根據PESA所接納之購入要約，High Luck有條件同意收購而PESA有條件同意出售Chirete區塊之50%參與權益。

Chirete區塊位於阿根廷薩爾塔省，面積約1,793平方公里。於本公告日期，PESA為勘探許可的持有人，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為期兩年，可於Chirete區塊內進行勘探、開發及生產碳氫化合物（包括原油及天然氣），並為參與權益的唯一擁有人。Chirete區塊目前處於第二個勘探階段，期間根據該合約最少須鑽探一個勘探井。

代價

作為PESA向High Luck轉讓Chirete區塊50%參與權益之代價，High Luck須根據該合約及合營協議之條款，於PESA指定的位置，進行或促使進行勘探井之鑽井、測井、測試及完井，井深約2,900米，並支付就此招致之所有成本約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000,000港元）（「代價」）。

代價乃由High Luck與PESA根據相關勘探井之估計鑽探成本、潛在資本開支及Chirete區塊之前景，以及相關碳氫化合物資源的未來價格走勢公平磋商後釐定。

代價預期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撥付。

先決條件

上述轉讓50%參與權益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先決條件」)：

- (a) 根據該合約規定，PESA就第二個勘探階段向相關政府機構取得一年延展期；及
- (b) 就由PESA轉讓50%參與權益予High Luck取得相關政府機構之書面同意。

其他條款

待先決條件達成後，High Luck將與PESA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合營協議將載列High Luck與PESA就於Chirete區塊之勘探、開發及生產碳氫化合物進一步合作之詳細條款，據此(其中包括)：

- (a) 將成立營運委員會(「營運委員會」)，負責就Chirete區塊之營運提供全面監管及指引，而High Luck及PESA各自將有權委任一名代表加入營運委員會；
- (b) High Luck將按照該合約許可之範圍，主管Chirete區塊內有關勘探、開發及生產方面的營運，包括但不限於有權招聘相關僱員及承包商，以執行有關營運；
- (c) 銷售產自Chirete區塊的碳氫化合物所產生的相關利潤(如有)將按50:50比例基準分配予High Luck及PESA，有關比例符合該等訂約方各自所持之參與權益比例；及
- (d) 待Chirete區塊展開商業生產後，High Luck考慮到PESA就開發Chirete區塊所招致的過往成本，將支付其應佔來自Chirete區塊淨生產比例的10%予PESA，總金額上限為10,000,000美元。

倘發現累積碳氫化合物而營運委員會認為足以構成向相關政府機構申請授權以開展勘探之基準，則會鑽探勘探井，以實現生產Chirete區塊的碳氫化合物，從而開始上文(d)段所述的Chirete區塊商業生產。本公司將就鑽探勘探井所須作出的任何進一步資本承擔遵守上市規則下之一切必要規定，並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PESA 之資料

PESA為於阿根廷註冊成立之綜合能源公司。據本公司所知，PESA於整個石油及天然氣生產鏈及生物燃油及其他替代能源資源中均擁有業務。

本公司及HIGH LUCK之資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則主要從事：(i)買賣石油產品；及(ii)勘探、開採、生產及銷售天然資源。

High Luck為High Luck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阿根廷成立之分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High Luck之主要業務為於阿根廷勘探及生產石油及天然氣。High Luck亦為其擁有參與權益的所有油田的營運商。

購入安排之因由及裨益

為提升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投資回報，本集團已積極發掘機會拓展勘探及生產石油及天然氣資源業務。

本公司相信購入安排將使本公司更深入了解及認識阿根廷的當地地質，從而締造協同效益，不只於Chirete區塊，亦於本公司在阿根廷西北部盆地擁有的其他勘探區塊的勘探階段使本公司受惠。

基於上述，董事會認為購入安排之條款誠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適用百分比率中其中一項超過5%但全部低於25%，故購入安排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由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起恢復買賣。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hirete 區塊」	指	位於阿根廷薩爾塔省，面積約1,793平方公里
「本公司」	指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先決條件」	指	具有「接納購入要約 — 先決條件」一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具有「接納購入要約 — 代價」一節賦予之涵義
「該合約」	指	薩爾塔省省長頒佈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省政府法令第3390號(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而授予PESA之合約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勘探井」	指	開始鑽探時用於勘探累積碳氫化合物，有關累積碳氫化合物於當時未經鑽探確實
「購入安排」	指	有關(其中包括)購入要約下擬由PESA向High Luck轉讓50%參與權益之購入安排

「購入要約」	指	High Luck根據其向PESA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之要約函件，授予PESA之購入要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由PESA向High Luck轉讓50%參與權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igh Luck」	指	High Luck Group Limited(阿根廷分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合營協議」	指	具有「接納購入要約 — 其他條款」一節賦予之涵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營運委員會」	指	具有「接納購入要約 — 其他條款」一節賦予之涵義
「參與權益」	指	有關人士源自該合約之權利及責任
「PESA」	指	Petrobras Argentina S.A.，於阿根廷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內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75港元之匯率轉換為港元，僅供說明。

承董事會命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錦超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韓福南先生(Heffner, Paul Lincoln)；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敏剛先生、陳志遠先生、翁振輝先生及招偉安先生。